

UN LIBRARY

1979



# 联合国 大会



Distr.  
GENERAL

A/C.3/34/15  
10 December 1979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三十四届会议  
第三委员会  
议程项目 12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报告

一九七九年十二月四日

土耳其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

我谨随函附上一九七九年十二月四日塞浦路斯土族联合邦代表奈尔·阿塔莱先生给你的信。

谨请将此信在第三委员会审议议程项目 12 期间，作为大会文件分发。

常驻联合国代表

大使

奥尔汉·埃拉尔普 ( 签名 )

附 件

一九七九年十二月四日

塞浦路斯土族联合邦代表给秘书长的信

我要提到希族塞人行政当局代表安德列亚·马夫罗马蒂斯先生的信（一九七九年十一月三十日，A/C.3/34/13）和迈克尔·谢里菲斯先生在第三委员会关于失踪人士的问题的发言。

很不幸的是，我们又再度看到对土族塞人而言是人道主义的问题，对希族塞人却是政治问题。事实上就是由于希族塞人方面挑出这个问题，使它政治化，并且利用它来达成他们狭隘的宣传目的，因此这个问题才拖了这么久还没有解决，使失踪人士的家属忍受长期的痛苦。众所周知的事实是，由于希腊人方面的阻挠，根据大会第32/128号决议提出的纲领组成一个委员会这件事才无法实现。

再者，希族塞人行政当局代表没有提到关于提议设立的失踪人士问题委员会第三方面的成员的作用，和委员会的职权等重要问题。希族塞人行政当局代表也没有提到在跟红十字会国际委员会协商时，红十字会国际委员会拒绝参与任何投票，这使得土族塞人更加坚持所有的决定都应该以协商一致的意见通过的这个立场。希族塞人行政当局代表也没有提到向联合国征取的法律意见认为未取得双方明白表示的同意，大会不能授权秘书长，或秘书长代表，担任强制仲裁者的角色。在未经当事双方同意以前，授权秘书长担当这种任务，非但没有前例可循，同时依据既定的国际惯例，在解决争端一事，首先要顾到当事双方的同意。无论如何塞浦路斯土族联合邦总统腊乌夫·登克塔什阁下按照一九七九年五月十九日的高峰会议达成的协议，已经于一九七九年五月二十一日以书面将阁下关于这个问题的新提议转交给塞浦路斯土族联合邦总理。部长会议在仔细研究新提议以后，决定坚持按照一九七七年十二月十六日大会第32/128号决议，成立委员会。土族塞人失踪人士家属委员会也持同样的意见。以下是委员会主席奥古齐·维里·贝多格鲁博士于一九七九年七

月十九日答复希族塞人失踪人士家属委员会主席赫里斯托弗罗斯主教以前的声明时所发表的声明，兹将该声明的全文提供阁下参考：

“把有关失踪的土族塞人的下落的消息封闭了十六年之久，不让我们知道的那些人，除为了宣传目的以外，没有理由在这问题上叫嚣。我们等待组成有红十字会国际委员会参加的（失踪人士问题）委员会。

我们要提醒有关各方，在一九七四年屠杀了数以百计的土族塞人并把他们埋入一个个大坑的那些人，到现在还没有透露他们在一九七四年政变中杀害的希族塞人和土族塞人的姓名。

自从帕帕特塞斯托斯透露他曾经在枪口威胁下把用卡车运载的整车整车在政变中被杀的人的尸体丛葬在一起以来，已经过了三年。就连这些不幸遭害的人的姓名也未加以透露。

我们的兄弟从塔斯肯特（托科尼）、塔特利苏（马里）、特拉齐（齐伊）被捉到利马索城外开枪打死，他们埋葬在那里，至今还没有透露。

在国际舆论看来，失踪人士的悲惨命运被希族塞人领袖用来作为宣传主题和工具是一种莫大的耻辱。我们对这种不人道态度提出抗议。

作为下落不明土族塞人的亲属，我们要再次申明，我们不反对由一个有红十字会国际委员会代表参加的委员会来解决这个人道问题。这个委员会应首先处理一九六三——一九六八年间失踪的土族塞人问题；不过，我们反对希族塞人方面的要求，即请联合国秘书长代表而不是红十字会国际委员会代表加入这个委员会。因为这样一来，委员会就难免政治化和被希族塞人方面利用来实现他们的宣传目的。

众所周知，红十字会国际委员会于一九七四——一九七五年间在一个由土族塞人和希族塞人组成的委员会内调查了下落不明人士问题后，

- (a) 证实所有被捉到土耳其的希腊战犯都已经送归土族塞人一方；
- (b) 确定许多列为下落不明的希族塞人事实上是在希族塞人区内；
- (c) 结束许多下落不明人士的档案，并把结果通知有关方面；

(d) 把大约 30 个悬而未决的案件退还给当时的谈判人—登克塔斯先生和克莱里代斯先生，并且关闭在尼科西亚的办事处。

希族塞人方面拒绝让红十字会委员会参加委员会的原因是，他们知道不能利用这个组织作为进一步推行他们险恶的，不人道的政策。

我们要把这些事实向全世界公布。

希族塞人领导人没有权利或权力利用人民的痛苦来达到自己的目的。

我们恳切要求土族联合邦政府不要接受一九七七年第三委员会一致通过的决议以外的任何方案，我们坚持关于这件事的调查应遵循以前的双方协议，按照年月顺序进行。”

阁下清楚知道，我在一九七八年十二月十三日的信 (A/33/499-S/12967) 内也已经指出，土族塞人方面一贯强调，我们愿意接受组织一个有红十字会国际委员会参加的委员会，由这个委员会依照一九七七年十二月十六日大会未经表决就通过的第 32/128 号决议，不再推迟调查这件事。

谨请把这封信在第三委员会审议议程项目 12 期间作为大会文件散发。

塞浦路斯土族联合邦  
代表

奈尔·阿塔莱 (签名)

-----